

# 2023年项城市化肥减量化项目 “三新”示范物资采购合同

甲方：项城市农业农村局

乙方：郭城县莫志和种植专业合作社

签订时间：2023年10月20日 签订地点：项城市农业农村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合同法》、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 一、供货产品的名称、规格、供应商、数量、金额

货物名称	规格	供应商	计量单位	数量 (吨)	单价 (元)	金额 (元)	合计 (元)
生物有机肥	50kg/袋	郭城县莫志和种植专业合作社	吨	291.7	1672.95	488000	488000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包装、调运、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等费用。

##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 1、货物为河北省产地石家庄，包装无破损、无任何缺陷。
- 2、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有关资料交付给甲方。

##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地点。

## 四、包装及运输

1520354077

1、货物在交付甲方前所发生的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和负责。

2、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时间内由乙方将货物送达到甲方所指定的地点，并且经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

### 五、验收方式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应依据招标文件上的具体技术规格要求将货运到指定地点后方可进行验收。凡是达不到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技术规格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2、验收合格后，将由甲方向乙方提供一份验收清单，并由甲方相关验收人员和乙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共同签字，以作为货款结算凭据。

3、验收时乙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到现场。

### 六、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捌万捌仟元 (小写) 488000.00元

### 七、付款方式

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 3 日内必须向项目区完成供货，供货完成后，乙方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销售发票等手续备齐后，报请农业农村局直接拨付到乙方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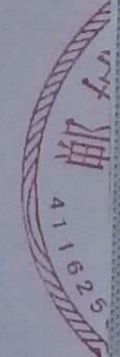
###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货物后报账发票必须在甲方所在辖区内纳税。划账时甲方财政部门审批，如果乙方交付货物后报账发票没在甲方所在辖区内纳税，不予拨付。

2、乙方所交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乙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执法部门抽检合格，方可支付货款。

1520384077



乙方交付的货物品种、规格、质量、标签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应主动接受执法部门的处理。否则，不予支付货款。

4、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九、售后服务

1、供货方应按采购文件、报价及供货方在公开招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它售后服务内容：

供方保证货物及时运到指定地点，保证产品的质量稳定，包装完好，解答用户在应用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4小时内做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 十一、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采用下列第2种方法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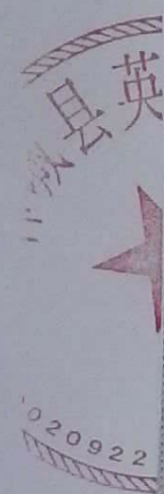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其它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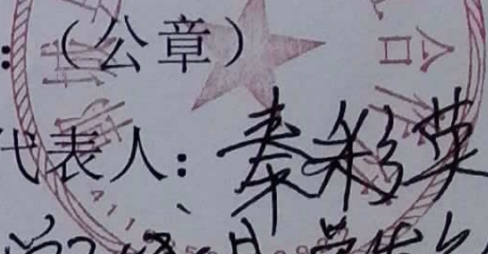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1520384977

3、本合同一式两份：乙方一份，甲方一份。

甲方：（公章）项城市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马萍  
地址：项城市交通路  
电话：0394—4321953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秦彩英  
地址：郸城县周营乡伏赵行政村  
电话：15039400798



15039400798